

云南省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 承诺书

一、我承诺报名考试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本人诚信应考。

二、我已知晓本次考试“除考试必备文具外，所有携带物品一律不得带入考试封闭区域”的要求，清楚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无论使用与否一律视为作弊，将取消所有科目考试成绩，甚至可能触犯刑法。我承诺提前妥善放置除考试必备文具外的其他物品，绝不携带手机等违禁物品进入考点，主动配合考点考场做好入场安检。

三、我已认真阅读并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 33 号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有关条款，清楚了解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涉及：组织作弊的行为；买卖或提供作弊器材、试题及答案；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构成犯罪，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我保证在考试中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我省有关本次考试的规定，诚信考试，服从管理。如有违反，愿接受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理决定。

考号：_____

考生签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024 年 月 日

注：考生应在第一场考试时携带《承诺书》进入考点，并在进考场时交监考员。